

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年6月21日,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接到控股股东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誉衡集团”)及股东YU H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CORPORATION(以下简称“誉衡国际”)的通知,获悉誉衡集团将所持有的合计155,000股公司股票质押给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银河证券”),将所持有的合计96,566,500股公司股票质押给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国泰君安”),将所持有的18,000,000股公司股票质押给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(以下简称“浦发银行”),将所持有的13,530,000股公司股票质押给了长江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长江资管”)。获悉誉衡国际将所持有的合计6,079,000股公司股票质押给了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第一创业”)。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及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誉衡集团	是	90,000	2017年5月23日	2018年3月3日	银河证券	0.01%	补充质押
誉衡集团	是	65,000	2017年6月5日	2018年3月3日	银河证券	0.01%	补充质押
誉衡集团	是	1,050,000	2017年6月7日	2017年9月14日	国泰君安	0.11%	补充质押
誉衡集团	是	31,680,000	2017年6月7日	2018年6月7日	国泰君安	3.38%	申请贷款提供担保
誉衡集团	是	24,366,500	2017年6月9日	2018年6月8日	国泰君安	2.60%	申请贷款提供担保
誉衡集团	是	17,090,000	2017年6月13日	2018年6月13日	国泰君安	1.82%	申请贷款提供担保
誉衡集团	是	7,100,000	2017年6月14日	2017年12月14日	国泰君安	0.76%	补充质押

誉衡集团	是	2,950,000	2017年6月14日	2017年12月14日	国泰君安	0.31%	补充质押
誉衡集团	是	12,330,000	2017年6月16日	2018年6月15日	国泰君安	1.32%	申请贷款提供担保
誉衡集团	是	18,000,000	2017年6月16日	2018年04月18日	浦发银行	1.92%	申请贷款提供担保
誉衡集团	是	13,530,000	2017年6月19日	2018年6月19日	长江资管	1.44%	申请贷款提供担保
誉衡国际	是	823,800	2017年5月31日	2019年1月9日	第一创业	0.19%	补充质押
誉衡国际	是	170,600	2017年5月31日	2018年9月12日	第一创业	0.04%	补充质押
誉衡国际	是	553,300	2017年5月31日	2018年10月21日	第一创业	0.13%	补充质押
誉衡国际	是	277,900	2017年6月6日	2019年1月9日	第一创业	0.06%	补充质押
誉衡国际	是	171,500	2017年6月6日	2018年9月12日	第一创业	0.04%	补充质押
誉衡国际	是	186,600	2017年6月6日	2018年10月21日	第一创业	0.04%	补充质押
誉衡国际	是	1,701,800	2017年6月16日	2019年1月9日	第一创业	0.40%	补充质押
誉衡国际	是	1,050,500	2017年6月16日	2018年10月21日	第一创业	0.24%	补充质押
誉衡国际	是	1,143,000	2017年6月16日	2018年9月12日	第一创业	0.27%	补充质押

二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誉衡集团将其2016年12月12日质押给国泰君安的19,800,000股（详见发布在法定媒体的2016-189号公告）解除了质押，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日期为2017年6月2日。

誉衡集团将其2016年12月12日质押给国泰君安的59,400,000股中的25,740,000股（详见发布在法定媒体的2016-189号公告）解除了质押，证券质押登记日期为2017年6月8日。

誉衡集团将其2016年12月12日质押给国泰君安的59,400,000股中的13,860,000股（详见发布在法定媒体的2016-189号公告）解除了质押，并将2016年12月14日质押给国泰君安的2,790,000股及41,600,000股中的6,240,000股（详见发布在法定媒体的2016-190号公告）解除了质押，同时，将2017年5月9日补充质押给国泰君安的400,000股解除了质押以及2017年5月11日补充质押给国泰君安的1,350,000股（详见发布在法定媒体的2017-068号公告）解除了质押，上述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日期为2017年6月12日。

誉衡集团将其2016年12月14日质押给国泰君安的41,600,000股中的14,560,000股（详见发布在法定媒体的2016-190号公告）解除了质押，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日期为2017年6月14日。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誉衡集团共持有公司937,125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2.63%；累计质押股份866,017,48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9.40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誉衡国际共持有公司429,578,90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9.54%；累计质押股份339,373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5.44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